

证券代码：600085

证券简称：同仁堂

公告编号：临 2020-002

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于 2020 年 2 月 25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董事 12 人，实际参加 12 人。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会议由董事长高振坤先生主持，经与会董事审议讨论，通过了《公司关于变更注册地址暨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预案》，表决结果为：

同意 12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

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将原注册地址“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环南路 8 号”变更为“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天贵大街 33 号”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（2019 年修订）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应同时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。公司拟将《公司章程》第五条“公司住所：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环南路 8 号 邮政编码：100176”变更为“公司住所：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天贵大街 33 号 邮政编码：102629”。除以上修改，《公司章程》的其他内容不变。

上述修订内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同时上网的《公司章程》（2020 年修订稿）尚需提交公司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六日